

南區區議會撥款申請書

致： 香港香港仔海傍道 3 號逸港居 1 字樓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申請南區區議會撥款

活動名稱：Go Green 減廢到南區

1. 基本資料

(A) 機構名稱： (中文) 香港綠色生活指南
(英文) Go Green Hong Kong

(B) 註冊地址： Flat J, 12/F, Block 6, Aldrich Garden,
No. 2 Oi Lai Street, Shau Kei Wan

通訊地址： _____
(如與註冊地址不同)

(C) 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

(D) 本機構是：

☒ 根據《社團條例》註冊的機構(請附上有關證明文件¹)

☐ 為南區的利益而成立，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

(E) 付款方法

撥款及預支款項(如適用)應支付給「Go Green Hong Kong」。
(請填寫銀行戶口的英文名稱)

(F) 負責人員

機構的獲授權人 ²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³		
姓名：	(中文)	彭凱恩 *先生/女士	姓名：	(中文)	彭凱恩 *先生/女士
	(英文)	Ms. Pang Hoi-Yan		(英文)	Ms. Pang Hoi-Yan
職位：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總幹事		職位：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總幹事	
聯絡電話號碼			聯絡電話號碼(內部用)：		
			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 ⁴ ：	5165 0812	
傳真號碼：			傳真號碼：	/	
電郵地址：			電郵地址：		
			簽署：		

¹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南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

²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

³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聯絡人，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

⁴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將公布於南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

*請刪去不適用者



(G)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

☐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

☐ 但不獲批准。

☒ 並獲得批准。在過去五年內，新近的三次申請，資料如下：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獲批款額(元)	活動編號
1. 減廢撲水到南區	01/10/2018 – 08/03/2019	\$290,000	HAD S DC/ 13/45/14/2/2018
2.			
3.			

2. 合辦者／協辦者／機構的資料(適用於與其他機構／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

合辦／協辦機構名稱／ 聯絡人姓名／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電郵地址	簡述合作或協辦的性質和形式
合辦機構（請附活動合辦者同意書） 1. 南區區議會屬下 環保及衛生工作小組 聯絡人：徐遠華先生 電話： 傳真： 電郵：	1. 利用區議會的網絡宣傳及推廣活動
協辦機構	1.
	2.
	3.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A) 項目／活動名稱：Go Green 減廢到南區

(B) 性質：環保減廢推廣教育活動

(C) 透過講座和工作坊，對學生宣傳速食時裝和塑膠廢物對環境之破壞，及提供可行之替代方案，鼓勵市民改變消費習慣，以達致具體的減廢成效，並成為推廣至全港各區的模範。

(D) 推行日期及時間／2019 年 9 月至 2020 年 2 月
推行期：

(E) 策劃／籌備期：2019 年 8 月

(F) 申請資助額：351,000 元

(G) 舉辦地點：

南區

(H)

1. 項目背景：

「撲水」是香港綠色生活指南的主力項目，旨在推廣減少使用即棄樽裝水，並以可行的替代方案（即飲水機）取代之。根據政府 2017 年數字，香港每日丟棄 137 噸 PET 膠至堆填區，當中主要為飲品膠樽。廢棄膠樽亦成為海洋垃圾，長期浮游於海洋或堆積於海岸，危害生態及破壞景觀。

「撲水」自 2013 年啟動以來，至今已收集了共一千四百多個全港各地的公眾飲水機資料，並以手機應用程式供大眾查閱，方便大眾自備水樽在外添水，共錄得超過四萬次下載。

此外，我們一直關注速食時裝對環境帶來的破壞，並曾在網上提供二手衣服配對服務，並不時在報章撰文鼓勵市民惜物惜福。

我們亦常受學校邀請到校主持講座和環保工作坊，因此對向學生宣揚環保訊息及學校的飲水機狀況有所掌握。

內容：

2. 項目目的：

(1) 協助公眾人士及學生更容易獲得清潔衛生的飲水機，減少使用樽裝水，實際減少南區的垃圾產生量；

(2) 協助公眾人士及學生了解速食時裝的生產過程，減少購買以及棄置劣質速食時裝，實際減少南區的垃圾產生量；

(3) 教育學生塑膠垃圾及速食時裝對環境的影響，提高他們的環保意識及改變生活習慣。

3. 項目內容：

(1) 於固定地點安裝飲水機，包括學校等；

(2) 於獲邀的南區中小學及幼稚園進行一系列校園減廢教育計劃，詳情請參閱〔附件一〕；

(3) 向公眾宣傳減少使用即棄塑膠物品的重要性及推廣使用飲水機以代替膠樽水；

(4) 向公眾宣傳減少購買及棄置速食時裝的重要性及推廣以優質耐穿衣物代替之。

(I) 對象：

（可選擇多項）

☒ 區內所有居民

☐ 殘疾人士

☐ 長者

☐ 非華裔人士

☒ 青少年／學生

☐ 其他，請說明：_____

(J) 預計參加人數／觀眾人數：

參加者／受惠者：約 23,900 人 工作人員：受薪：2 人 義工：約 10 人

表演者／講者：_____ 嘉賓：_____ 其他：_____

(K) 宣傳和推廣方法：1. 通過本機構現有的網上渠道發放活動訊息；

(可另紙書寫) 2. 通過本機構現有的報紙專欄發放活動訊息；

3. 在地區使用實體宣傳，如小巴車身廣告等。

(L) 預計效益／成果 (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如適用))

(1) 超過六千人有不同程度的參與到本活動當中，他們既提高了環保意識，也以實際行動響應了。；

(2) 安裝的飲水機附設流量計，量度飲水機實際用量，估計本計畫可以替代數以十萬支膠樽水的消耗。

(M) 工作計劃／推行時間表 (可另紙書寫)

行動	時間表
籌備活動	2019 年 8 月
推行活動	2019 年 9 月至 2020 年 2 月

(N) 門票分配安排(如適用)(可另紙書寫)：

／

4.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

(A) 收支預算表

預算收入／贊助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⁵	0	0	0
內部資源	1	30,000	30,000
贊助和捐贈(包括實物贊助) 實物贊助：_____	0	0	0
其他	0	0	0
預算收入總額(A)			30,000

預算開支項目 ⁶	數量	單位 成本 (元)	估計費用 (元)	向南區區議 會申請的撥 款額 (元)	南區區議會 批核撥款額 (元) (此欄供秘書 處填寫)
---------------------	----	-----------------	-------------	-----------------------------	---

⁵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預算開支項目 ⁶	數量	單位成本 (元)	估計費用 (元)	向南區區議會申請的撥款額 (元)	南區區議會批核撥款額 (元) (此欄供秘書處填寫)
提供飲水機服務						
1	提供飲水機服務	20 間	3,500	70,000	70,000	
校園減廢教育計劃						
2	講座講者費 (15 間學校，每間學校 1 次)	15 次	1,500	22,500	22,500	
3	講座物資	15 次	400	6,000	6,000	
4	工作坊導師費 (15 間學校，每間學校 2 次，每次 2 小時)	30 次	2,000	60,000	60,000	
5	工作坊一物資 (如：圍裙、手袖、手套、水桶等)	15 次	1,000	15,000	15,000	
6	工作坊二物資 (如：泥、肥料及香草苗等)	15 次	1,000	15,000	15,000	
7	運輸費	30 次	300	9,000	9,000	
向公眾宣傳減少塑膠廢物及推廣使用飲水機						
8	拍攝短片宣傳	1	40,000	40,000	10,000	
9	小巴車身廣告	1	20,000	20,000	20,000	
10	設計費用	1	10,000	10,000	10,000	
11	Facebook 廣告	50 次	100	5,000	5,000	

	預算開支項目 ⁶	數量	單位成本 (元)	估計費用 (元)	向南區區議會申請的撥款額 (元)	南區區議會批核撥款額 (元) (此欄供秘書處填寫)
12	員工薪金 (每月薪金連強積金) - 項目主任一名, 負責聯絡及統籌安裝飲水機及安排校園活動等	6 個月 x 1 人	12,000	72,000	72,000	
13	保險費 (勞工及活動公眾責任)	2 份	2,500	5,000	5,000	
14	行政費	1 項	20,000	20,000	20,000	
15	雜項	1 項	6,500	6,500	6,500	
核數師審計費用 (如適用)						
16	執業會計師報告(申請以此報告代替遞交活動的證明單據)	1 項	5,000	5,000	5,000 (審計費用不得超過核准活動撥款額的 2%。)	(審計費用不得超過核准活動撥款額的 2%。)
預計在獲批撥款前已招致的支出 (如欲向區議會申請資助這類支出, 必須詳細解釋原因以供區議會考慮。)						
	原因:					
總額:				381,000	351,000	
				(B)	(C)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C)\$ 351,000 = (B)\$ 381,000 - (A)\$ 30,000

6.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 申請者須在第 5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如有的話, 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物品記錄表副本。

(B) 應急費用

根據南區區議會撥款準則，區議會在通過某項活動時，可支持批撥一筆數額不超過活動撥款 **5%** 的額外款項，作為應急費用。這筆款項可用以支付支出項目引致的任何不能預計的承擔項目。如需要請註明：

- ☐ 本團體在申請籌辦上述活動時需要一筆數額不超過活動撥款 **5%** 的額外款項，作為應急費用。

(C) 預支款項需求(只適用於非政府機構)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和用途
計劃獲批後	活動撥款額的 50% 用作宣傳及推廣活動

*根據南區區議會撥款準則，為協助成功申請撥款的活動獲資助者支付活動的初期費用和應付流動現金需求，南區區議會可在活動推行前發放一筆不得超過核准活動撥款額的 **50%** 的預支款項予主辦機構。請注意，如活動籌辦過程中獲批總金額曾被主辦機構書面申請修改並獲南區區議會接納時，預支款項也必須不得超過核准活動撥款額的 **50%**。

*第一年的預支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如隨後幾年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應重新申請。

5. 其他資料

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請在下方列明。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 ☐ 內部資源
☐ 贊助和捐贈
☐ 增加參加者費用
☐ 其他(請註明) _____

(B) ☒ 取消活動

(C) ☐ 其他(請註明) _____

7. 利益申報

獲資助者以及其合辦者、協辦者、成員及員工，為核准活動採購物品及服務時，須申報利益並填妥「區議會撥款資助活動利益申報表」（表格十），並且不得在籌劃和推行活動時，索取、接受或提供利益。現請註明：

- ☒ 本團體以及其合辦者、協辦者、成員及員工，為核准活動採購物品及服務時，毋須申報利益。
- ☐ 本團體以及其合辦者、協辦者、成員及員工，為核准活動採購物品及服務時，需要申報利益，並已填妥及提交「區議會撥款資助活動利益申報表」。

8.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

- (A) 本人謹此聲明，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申請將當作無效。此外，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本人並明白政府可保留權利，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該等款項會視作虧欠政府的民事債項。
- (B)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此外，本人同意及接納，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展示區議會的名稱，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
- (C)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南區區議會撥款守則》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本人同意，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

簽署：

獲授權人姓名： 彭凱恩

職位： 總幹事

日期： 23.5.2019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個人資料收集目的

1.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處理與運用區議會撥款有關的事宜，以及推廣社區參與活動和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

資料轉移對象類別

2.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可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向政府其他部門、局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

查閱個人資料

3.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

查詢

4.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請與下述人員聯絡：

行政主任（區議會）1

南區民政事務處

電話：2814 5803

減廢撲水到南區 — 校園減廢教育計劃

目標：培育學生減廢的意識及關愛社區和自然環境的精神。

對象：20 間在南區幼稚園及中小學的學生及家長和社福機構的服務對象。

活動：透過講座及兩個工作坊帶出主題。

計劃大綱：

活動形式	目的	對象	內容	活動次數及受惠人數
裝水機	學校師生工作人員及家長可以在校享有冷熱水： - 減少塑膠用量 - 共建健康校園	南區內 20 間學校和社福機構	為學校和社福機構裝設有冷熱水設備的水機	每校 1 水機，共 20 次。 以每間學校約 1,000 人計，推算約 20,000 人
講座	增加師生減廢意識	全校師生（或以配合學校的行政安排為準）	- 講解膠樽水和其他即棄塑膠產品引致的環境污染 - 講解速食時裝引致的環境污染 - 鼓勵聽眾以自備水樽、餐盒和餐具代替即棄塑膠產品	每校 1 次共 15 次。以每間學校約 200 人參與講座，推算約 3,000 人
工作坊 (1) 「廢布升級再造」	引領學生關注日常生活的塑膠用量，引伸可減即減的方法，學生再帶領同校師生推行走塑	中小學的環保小組或以學校行政安排為準（人數上限 30 人） 幼稚園以親子為對象（人數上限 30 人）	1) 可重用蜂蠟保鮮布工作坊 內容： - 示範蜂蠟保鮮布製作過程（需要用焗爐） - 每位同學均可獲派一塊事先準備好的蜂蠟保鮮布，向同學示範如何使用蜂蠟保鮮布，並詳細介紹蜂蠟保鮮布的用處及保養方式	每間學校 30 人，15 間共 450 人

			2) 日本風呂敷用途工作坊 內容： - 示範如何使用日本風呂敷包裹書本、餐盒、水樽等，同時亦會展示如何一塊風呂敷扎成一個小型環保袋 - 每位同學均可獲派一塊事先準備好的風呂敷。 3) 個人化手巾工作坊 內容： - 每位同學均可獲派一條全棉手巾，以老師提供的手工印花及布藝顏料，印製一條屬於自己的手巾。 上述三個工作坊所使用的布料，全部為從國際時裝品牌回收的全新剩布。	
工作坊 (2) 「愛惜資源 x 都市農耕」	教導學生在校園利用升級再用塑膠器皿種植香草	中小學的環保小組或以學校行政安排為準，幼稚園以親子為對象 (人數上限 30 人)	- 實踐綠色生活 - 增進健康飲食知識	每間學校 30 人，15 間 共 450 人

致： 香港香港仔海傍道 3 號
逸港居 1 字樓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申請南區區議會撥款
活動合辦者同意書**

敬啓者：

本機構同意與 香港綠色生活指南 合辦

(申請區議會撥款機構名稱)

Go Green 減廢到南區，並明白主辦機構將向南區區議會申請

(活動名稱)

撥款舉行此項活動。

機構名稱：南區區議會
環保及衛生工作小組

負責人簽署：

負責人姓名：徐遠華

負責人職位：主席

聯絡電話：

日期：12/06/2019

機構印章：

致：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申請豁免報價

本機構 香港綠色生活指南 現就 2019年9月至2020年2月 舉行的 Go Green 減廢到南區，有關 預算開支項目4 工作坊導師費，向南區區議會申請豁免報價，原因如下：

1. 減廢教育計劃公開邀請南區團體包括學校、特殊學校及社福機構等報名，由於工作坊重點教育垃圾審計及廢物昇級等較深入的環保主題，故會由資深環保人士負責。
2. 是次計劃收到數間特殊教育群育學校申請，學生較容易出現情緒或行為問題，故導師除了是資深環保人士外，亦需要過往較常帶領學校減廢活動，更要有照顧特殊教育需要(SEN)學生的經驗。
3. 由於同時持有資深環保及照顧 SEN 學生經驗的社會工作者非常少，市場上難以找到多個有此特定資歷的導師；同時考慮到工作坊的完整性和一致性，本機構計劃聘用同一導師完成所有學校的工作坊。

鑑於上述原因，謹望 貴處批准本機構的申請，以讓此環保教育活動得到更好的安排，從而讓活動環保教育的成效更為顯著。

簽署蓋印：
姓 名：彭凱恩
職 位：香港綠色生活指南總幹事
日 期：18.6.2019
電話號碼：

致：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申請豁免報價

本機構 香港綠色生活指南 現就 2019年9月至2020年2月 舉行的 Go Green 減廢到南區，有關 預算開支項目9小巴車身廣告，向南區區議會申請豁免報價，原因如下：

1. 據本機構了解，全港公營小巴路線絕大部分由進智公交及冠榮車行兩個供應商經營
2. 私營小巴行駛地區較單一，且路線較少，或未能達到最佳宣傳效果
3. 考慮到上述活動以南區為本，進智公交比冠榮車行經營更多途經南區的路線，故本機構希望於進智公交的公共小巴上放廣告宣傳

鑑於上述原因，謹望 貴處批准本機構的申請，以讓活動得到更好的宣傳效果，從而讓活動對環保教育的成效更為顯著。

簽署蓋印：
姓 名：彭凱恩
職 位：香港綠色生活指南總幹事
日 期：18.6.2019
電話號碼：



SOCIETIES ORDINANCE
(SECTION 5A(1), CHAPTER 151, LAWS OF HONG KONG)

社團條例
(香港法例第151章第5A(1)條)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OF A SOCIETY
社團註冊證明書

It is hereby certified that the society known as
茲證明名為

GO GREEN HONG KONG

香港綠色生活指南

(Name of society) (社團名稱)

of

香港 筲箕灣 愛禮街 2號 愛蝶灣 6座 12字樓 J室

地址在

(Address of society) (社團地址)

之社團

is register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sions of section 5A(1) of the Societies Ordinance
已按照社團條例第5A(1)條之規定註冊。

On the 1st day of June, 2016
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



Society registered on 2016-06-01
社團於 2016-06-01 登記成立

(AU YEUNG Mun-ye, Monica)

Assistant Societies Officer
助理社團事務主任歐陽敏儀



稅務局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5 號
稅務大樓

INLAND REVENUE DEPARTMENT

REVENUE TOWER
5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網址: Web site: (<http://www.ird.gov.hk>)

來函請寄「香港郵政總局信箱 132 號稅務局局長收」
ALL CORRESPONDENCE SHOULD BE ADDRESSED TO
COMMISSIONER OF INLAND REVENUE
G.P.O. BOX 132, HONG KONG.

來函編號:

Your Ref.:

來函請註明本局檔案號碼

IN ANY COMMUNICATION PLEASE QUOTE OUR FILE NO.

檔案號碼: 91/15616

IR File No.:

Go Green Hong Kong

Flat J

12/F Block 6

Aldrich Garden

Shau Kei Wan

HK

電話 :
Tel. No. : 2594 5300
傳真號碼 :
Fax No. : 2180 7446
電郵 :
E-mail : taxinfo@ird.gov.hk

先生/女士:

Dear Sir/Madam,

現 證 實 由 2 0 1 7 年 7 月 1 9 日 起

This is to confirm that with effect from 19 July 2017

香港綠色生活指南
GO GREEN HONG KONG

因 屬 公 共 性 質 的 慈 善 機 構 或 慈 善 信 託 團 體 ,
being a charitable institution or trust of a public character,

故 可 根 據 《 稅 務 條 例 》 第 8 8 條 獲 豁 免 繳 稅 。
is exempt from tax under Section 88 of the Inland Revenue Ordinance.

稅務局局長 (梁建文代行)

(LEUNG Kin-man)

for Commissioner of Inland Revenue

附註 本獲豁免繳稅證明書純粹是確認貴機構的免稅地位，而不是為符合非稅務用途的要求而發出，包括申請校舍、建校用地或空置公共屋邨非住宅單位；申請於活化計劃下使用政府歷史建築；申請種子基金成立社會企業及申請文娛活動的場租資助等等。

Note This tax exemption certificate solely serves as a confirmation of the tax exemption status of your organization. It is not issued for fulfilling requirements of non-tax related purposes, including applications for school premises, school sites or vacant non-domestic premises in public housing estates, applications for the use of government-owned historic buildings under the revitalization scheme, applications for seed grants to set up social enterprises and applications for rental subsidy in respect of cultural activities etc.